# 读《人生不过如此》有感

来源：网络 作者：落花成痕 更新时间：2024-06-23

*第一篇：读《人生不过如此》有感读《人生不过如此》有感林语堂先生的这本“人生不过如此”的书，起初是被这个书名吸引，所以动了占为己有的念头，并买回家。但是，也是在最近，在家中的书架上翻出来，打发略显无聊的日子。书中可以读到，林语堂先生对人生的...*

**第一篇：读《人生不过如此》有感**

读《人生不过如此》有感

林语堂先生的这本“人生不过如此”的书，起初是被这个书名吸引，所以动了占为己有的念头，并买回家。但是，也是在最近，在家中的书架上翻出来，打发略显无聊的日子。书中可以读到，林语堂先生对人生的思考和生活所得的经验，文字精炼，但回味无穷。对于人生有憧憬、也有困惑。什么样的生活是最理想的生活呢?人生的好坏，应该像鞋与脚的关系，个中滋味只有自知吧。

在不违背天地知道的情况下，成为一个自由而快乐的人。这就好比一台戏，优秀的演员明知其假，但却能够比在现实生活中更真实、更自然地表达自己，表现自己。人生亦复如此，我们最重要的不是去计较真与伪，得与失，名与利，贵与贱，富与贫，而是如何好好地快乐地度日，并从中发现生活的诗意。从某种程度上说，人生不圆满是常态，而圆满则是非常态，就如同“月圆为少月缺为多”道理是一样的。如此理解世界和人生，那么我们就会很快变得通达起来，也逍遥自适多了，苦恼与晦暗也会随风而去了。

“人生不过如此”，这是经历过人生浮沉的人生哲学大家—林语堂先生的慨叹。汲取大家的人生经验，感悟自己的人生，展开自己的人生舞台，这是我该做的。

无独有偶。二十一世纪初叶，人心的浮杂，与百年前的五四时期相比是有过之而无不及。这样一个物质飞速发展的时代，必然有很多东西被暂时遗忘或遗弃，有人遂惊呼：“文学死了!”孤独的现代人无所适从。小孩们将目光投向论坛投向网络游戏，投向超女超男。女人们将目光投向韩剧，投向争端不休的宫庭戏。读书人则更多地将目光投向一个世纪前，投向众多大家名师的不朽经典，以求内心的平和、人性的滋长。《人生不过如此》就是滋养性灵的一册好书。

书中，编选者别出心裁地将内容分为“我生之初尚无为”、“当时只道是寻常”等六个篇章，将林语堂生命中不同时期的经典作品呈现出来，线条式地刻录出其不平常的人生轨迹与思想历程，读来令人眼前一亮。

林语堂主张：“文章者，个人性灵之体现”。他的散文皆讲究冲淡，讲究自然，无华章丽句，亦无官样道德，多推心置腹，多娓娓闲谈，有静气养心之效，怡情拾趣之功。读林语堂的书，宜灯下，宜窗前，宜旅途，宜冬寒，宜秋思，宜斜倚，宜侧卧。洗尽铅华见本心，红尘深处不染尘。他为文反对方巾气、道学气，认为天下好文“乃得语言自然节奏之散文，如在风雨之夕围炉谈天，善拉扯，带感情，亦庄亦谐，深入浅出，如与高僧谈禅，如与名士谈心，似连贯而未尝有痕迹，读其文如闻其声，听其语如见其人。”无事翻看几页他的书，是一种偷得浮生半日闲的精神旅程，不知不觉中，你就学会了林语堂先生处世的超然和豁达，以及研究学问时的敏锐与才思。你恍惚看到了，一位温润如玉的君子，一位谦虚谨慎的学者，于无人处悄悄立在你的面前，与你辩论该如何逍遥自在地做人、心无芥蒂地处世，“在不违背天地之道的情况下，成为一个自由而快乐的人。这就好比一台戏，优秀的演员明知其假，却能够比在现实生活中更真实、更自然、更快乐地表达自己，表现自己。人生亦复如此。我们最重要的不是去计较真与伪，得与失，名与利，贵与贱，富与贫，而是如何好好地快乐地度日，并从中发现生活的诗意。”

读林语堂，与其说是在读他的出世与入世，不如说是在读一部社会人生。他的达观与超然并不是表现在对社会人生的不闻不问，而是纯粹古典中国式的雍容与曲折。在中西文化的熏染下，他不喜欢把文字摆弄得“如那些学生的游-行示威一般，披肝沥胆，慷慨激昂，公开抗议”，而一任自己在思想界的大陆上驰骋纵横，走的虽是幽默与讽刺一路，但谁能明白他“这一路的滑口善辩，其中含有眼泪兼微笑的”呢?尤其令你感喟不已的是，书中所选的诸多篇目，我们在今日读来，仍如当时所写，一点也没过时;书中所透露的诸多世相，我们在今日看来，仍如当初时代，一刻也未改变。历史的车轮碾过，逝者如斯，而蓬草犹在。信

手摘录几例。比如，他把应试教育称作“恶性读书”，并指出“恶性考试艺术就是煮鹤艺术，可惜被煮的是我们男女青年。”他说“西洋人讨论女子服装，亦只认为审美上问题，到中国便成了伦理世道什么夷夏问题。”他描述自己的人生理想：“我愿早晨听喔喔公鸡叫。我要邻近有老大的乔木数株。”„„如斯种种，在文化高度发达的今日仍能引起我们的共鸣与激赏，使人油然而生今夕何夕之叹。这，或就是经典的魅力所在吧。

**第二篇：李瑶君——读《人生不过如此》有感**

《人生不过如此》读后感

塘沽实验学校 李瑶君

林语堂，中国现代著名作家、学者、翻译家、语言学家，新道家代表人物。1895年生于福建。原名和乐，后改玉堂，又改语堂。早年留学美国、德国，获哈佛大学文学硕士，莱比锡大学语言学博士。回国后在清华大学、北京大学、厦门大学任教。曾任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美术与文学主任、国际笔会副会长等职。林语堂于1940年和1950年先后两度获得诺贝尔文学奖提名。曾创办《论语》《人世间》《宇宙风》等刊物，作品包括小说《京华烟云》《啼笑皆非》。散文和杂文文集《人生的盛宴》《生活的艺术》以及译著《东坡诗文选》《浮生六记》等。1966年定居台湾。1976年在香港逝世，享年80岁。

第一次接触林先生的作品是在中学时，一本读者杂志中选取了小说《京华烟云》的一部分，被林先生如涓涓细流，平淡却不失内涵的文笔所深深吸引。

《人生不过如此》一书中，编选者别出心裁地将内容分为“我生之初尚无为”、“当时只道是寻常”等六个篇章，将林语堂生命中不同时期的经典作品呈现出来，线条式地刻录出其不平常的人生轨迹与思想历程，读来令人眼前一亮。

林语堂主张：“文章者，个人性灵之体现”。他的散文皆讲究冲淡，讲究自然，无华章丽句，亦无官样道德，多有怡情拾趣之功。读他的书，感觉进了另外一种境界;洗尽铅华见本心，红尘深处不染尘。这本书表现了林语堂先生处世的超然和豁达，以及研究学问时的敏锐与才思。你恍惚看到了，一位温润如玉的君子，一位谦虚谨慎的学者，于无人处悄悄立在你的面前，与你辩论该如何逍遥自在地做人、心无芥蒂地处世，“在不违背天地之道的情况下，成为一个自由而快乐的人。这就好比一台戏，优秀的演员明知其假，却能够比在现实生活中更真实、更自然、更快乐地表达自己，表现自己。人生亦复如此。我们最重要的不是去计较真与伪，得与失，名与利，贵与贱，富与贫，而是如何好好地快乐地度日，并从中发现生活的诗意。

读林语堂的散文，另一个如天外飞仙般的享受就是无孔不入的幽默与机智。他的幽默不像时下流行的搞笑方式，肤浅而夸张地讲些笑话或段子来吸引人，而是于日常生活中捕捉一些可爱可乐的事物加以揶揄。在网站上浏览林语堂他一生;精通中、英文，学贯中西，博闻广见。丰富的文化底蕴，渊博的学识，使他的幽默充满与众不同的智慧，是骨子里的冷幽默，轻灵，通透.读林语堂，与其说是在读他的出世与入世，不如说是在读一部社会人生。尤其令你感喟不已的是，书中所选的诸多篇目，我们在今日读来，仍如当时所写，一点也没过时；书中所透露的诸多世相，我们在今日看来，仍如当初时代，一刻也未改变。历史的车轮碾过，逝者如斯，而蓬草犹在。比如，他把应试教育称作“恶性读书”，并指出“恶性考试艺术就是煮鹤艺术，可惜被煮的是我们男女青年。”他说“西洋人讨论女子服装，亦只认为审美上问题，到中国便成了伦理世道什么夷夏问题。”他描述自己的人生理想：“我愿早晨听喔喔公鸡叫。我要邻近有老大的乔木数株。”„„如斯种种，在文化高度发达的今日仍能引起我们的共鸣与激赏，使人油然而生今夕何夕之叹。这，或就是经典的魅力所在吧。

**第三篇：你在恶性教书吗？读《人生不过如此》有感**

你在“恶性教书”吗？

—《人生不过如此》读书笔记

湖北仙桃 苏红平

一、书目：《人生不过如此》

二、作者：林语堂

林语堂（1895-1976），福建龙溪人。原名和乐，后改玉堂，又改语堂。1912年入上海圣约翰大学，毕业后在清华大学任教。1919年秋赴美哈佛大学文学系。1922年获文学硕士学位。同年转赴德国入莱比锡大学，专攻语言学。1923年获博士学位后回国，任北京大学教授、北京女子师范大学教务长和英文系主任。1924年后为《语丝》主要撰稿人之一。1926年到厦门大学任文学院长。1927年任外交部秘书。1932年主编《论语》半月刊。1934年创办《人间世》，1935年创办《宇宙风》，提倡“以自我为中心，以闲适为格调”的小品文。1935年后，在美国用英文写《吾国与吾民》、《京华烟云》、《风声鹤唳》等文化著作和长篇小说。1944年曾一度回国到重庆讲学。1945年赴新加坡筹建南洋大学，任校长。1952年在美国与他人一起创办《天风》杂志。1965年定居台湾。1967年受聘为香港中文大学研究教授。1975年被推举为国际笔会副会长。1976年在香港逝世。

三、出版：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24.3第1次）

四、阅读时间：2024年7月13日至2024年7月18日

五、主要内容：

本书是一种私人的供状，供认作者自己的思想和生活所得的经验。作者不想发表客观意见，也不想创立不朽真理。作者实在瞧不起自许的客观哲学；作者只想表现作者个人的观点。作者本想题这书的名字为“抒情哲学”，用抒情一词说明这里面所讲的是一些私人的观念。但是这个书名似乎太美，作者不敢用，作者恐怕目标定得太高，即难于满足读者的期望，况且作者的主旨是实事求是的散文，所以用现在的书名较易维持水准，且较自然。让作者和草木为友，和土壤相亲，作者便已觉得心意满足。作者的灵魂很舒服地在泥土里蠕动，觉得很快乐。当一个人悠闲陶醉于土地上时，他的心灵似乎那么轻松，好像是在天堂一般。事实上，他那六尺之躯，何尝离开土壤一寸一分呢？

六、精彩摘录

1、在不违背天地之道的情况下，成为一个自由而快乐的人。这就好比一台戏，优秀的演员明知其假，但却能够比现实生活中更真实、更自然、更快了地表达自己，表现自己。人生亦复如此，我们最重要的不是去计较真伪，得与失，名与利，贵与贱，而是如何好好地快乐地度日，并从中发现生活的诗意。从某种程度上说，人生不完满是常态，而圆满则是非常态，就如同“月圆为少而缺为多”道理是一样的。如此理解世界和人生，那么我们就会很快变得通达起来，也逍遥自适多了，苦恼与晦暗也会随风而去了。

2、宇宙是无知，人生是笑话，是无意义的，但是要靠自己的选择，“造出”人生的意义。人世是唯一的天堂！

3、我要有自由能够流露本色自然，无须乎作伪。

4、我一向喜爱革命，但一直不喜欢革命的人。

5、我从来没有成功过，也没有舒服过，也没有自满过；我从来没有照照镜子而不感觉到惭愧得浑身发抖。

6、我以为我像别人同样有道德，我还以为上帝若爱我能如我母亲爱我的一半，他也不会把我送进地狱去。我这样的人若是上不了天堂，这个地球不遭殃才怪。

7、人生不过如此，且行且珍惜。

8、两脚踏东西文化，一心评宇宙文章。

七、读后感

这几天，我将目光投向一个世纪前的语言大师林语堂的不朽经典《人生不过如此》，得到些许内心的平和、人性的滋长。

从书名到书中章节名，都非常富有诗意，章节名分为“我生之初尚无为”、“当时只道是寻常”“人生若只如初见”“人情练达即文章”等六个篇章，将林语堂生命中不同时期的经典作品呈现出来，勾勒出其不平常的人生轨迹与思想历程，读来令人耳目一新。

这几天，听课觉得无聊时或无事时或坐车等车时翻看几页他的书，是一种悠闲的精神旅程。在不知不觉中，我就感悟到了林语堂先生处世的泰然，以及研究学问时的敏捷。我仿佛看到了一位和蔼可亲的学者，“在不违背天地之道的情况下，成为一个自由而快乐的人。这就好比一台戏，优秀的演员明知其假，却能

够比在现实生活中更真实、更自然、更快乐地表达自己，表现自己。人生亦复如此。我们最重要的不是去计较真与伪，得与失，名与利，贵与贱，富与贫，而是如何好好地快乐地度日，并从中发现生活的诗意。”正因有了这种超凡脱俗的心态，作为新文化运动时期两派不同阵营中的代表人物，唯政见不同，林语堂多次被鲁迅辱骂，但其事后仍能在《鲁迅之死》中满怀真情地说出：“吾始终敬鲁迅；鲁迅顾我，我喜其相知，鲁迅弃我，我亦无悔。”这种胸襟，何其旷阔。

读林语堂的散文，另一个感受就是嬉笑怒骂的幽默。他的幽默不粗俗鄙陋而是于日常生活中捕捉一些可爱可乐的事物加以吐槽。如《我怎样买牙刷》、《我的戒烟》、《冬至之晨杀人记》等，从生活小事生寻找无限的趣味，读来令人嫣然或捧腹。林语堂一生精通中、英文，学贯中西，博闻广见。丰富的文化底蕴，渊博的学识，使他的幽默充满与众不同的智慧，是充满智慧的幽默。

读林语堂，我们还要改学习他能屈能伸的大丈夫处事思想以及遇事非常理性的思想。他从来不难为自己，在政府工作，发现不对，能及时抽身，绝不犹豫。他聪明机智，能随机应变，存于乱世，对世事泰然处之，不急不躁，实属不易。读林语堂，与其说是在读他的自传似的散文，不如说是在读一部社会人生。他的豁达与泰然并不是表现在对社会人生的冷漠，而是纯粹的忧国忧民和恨铁不成钢。尤其令我感叹不已的是，书中所选的诸多篇目，我们在今日读来，仍有很重要的现实意义；书中所披露的浮世绘，如今日之社会。比如，他把应试教育称作“恶性读书”，并指出“恶性考试艺术就是煮鹤艺术，可惜被煮的是我们男女青年。”我们教育工作者尤其要反省自己是不是在进行着“恶性教书”，在教育大锅“煮着我们的孩子”呢？

2024-7-18

**第四篇：人生不过如此----林语堂**

《人生不过如此》----林语堂

悲剧的戏剧人生观，把沉重的肉身转为轻灵的舞者，悲剧与沉重被误导化解人生就是风行水上，下面是旋涡激流，风仍逍遥自在。

科学是对生命的好奇的欣赏，宗教是对于生命的崇敬心，文学是对于生命的赞赏，艺术是对于生命的欣赏

欧洲的艺术家坦白的承认一切的艺术莫不根源于风流的敏感性

笑的最响因为笑的最迟

婚姻生活如渡大海，一片汪洋，虽不定是苦海，但是颇似宦海，欲海如果只想一帆风顺，就快点打破迷梦

女人的美在于内容不在于脸

《一篇没有听众的演讲》爱着的并且步入婚姻殿堂的人一定要看，要听听没有人会否认人生不能像一首诗那样的度过去。

你的姿势会左右你的情绪

你的声音会影响你的情绪

你的举止，走路的样子，说话的方式，写作的笔调，会影响你的情绪而情绪影响生命！

孔老------

仲工之贤，自当见用于世

质胜文则野，文胜质则史。文质彬彬，然后君子

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

上善若水，水善利万物而不争。处众人之所悟，故几于道。居善地，心善渊，与善仁，言善信，政善治，事善能，动善时，夫唯不争，故无忧。

宠辱若惊，贵大患若身。

致虚极，守静笃。万物并作，吾一观复。

太上，不知有之；其次，亲而誉之；其次，畏之；其次，侮之。

大道废，有仁义；智慧出，有大伪；六亲不合，有孝慈；国家昏乱，有忠臣。绝学无忧，唯之与阿，相去何几？善之于恶，相去若何？人之所畏，不可不畏。曲则全，枉则直，洼则盈，弊则新，少则得，多则惑。

知其雄，守其雌，为天下溪。知其白，守其黑，为天下式。知其荣，守其辱，为天下谷。

知人者智，自知者明。胜人者有力，自胜者强。知足者富，强行者有志，不失其所这久，死而不亡者寿。

将欲弱之，必固强之。将欲废之，必固其举之。

天下之至柔，驰骋天下之至坚，无有入无间。

**第五篇：人生不过如此读后感**

人生不过如此读后感

如果你想比风跑的更快,你会丢掉草帽;

如果你想追上万能的神,你会迷失自我.在>的序言里有这么一段话:让我和草木为友,和土壤相亲,我便已觉得心满意足.我的灵魂很舒服地在泥土里蠕动,觉得很快乐.当一个人悠闲陶醉于土地上时,他的心灵似乎是那么轻松,好象在天堂一般.事实上,他那六尺之躯,何尝离开土壤一寸一分呢?纪伯伦说,人只有赤脚走在大地上时,你才能感到泥土的亲切.人生应该是享受的。

提到享受，很自然会联想到不劳而获、坐享其成、或不思进取、吃喝玩乐之类。但此书之中的享受却是别有一番境界的。

人生要学会享受自然。

人本身即是自然的一部分，从自然人的孕育而来，而经过一生的无论是叱咤风云也好，卑微低贱也好，最终都要化为一缕烟或是一掊土，回归到自然之中。那么既然是自然的，就要融汇到自然之中去，充分享受自然赋予我们的一切。

林语堂是个很有自然情趣，且十分会享受自然情趣的人，他一向很讨厌住楼房，因他认为那不是人类应该住的房子，但有一段时间他还是决心租了一个洋房，他这样写道：我所以搬去那所楼层的缘故，是因那房后有一片荒园，有横倒的树干，有碧绿的池塘，看上去枝叶扶疏，林鸟纵横，我的书窗之前，又是夏天绿叶成荫冬天子满枝了。后来他又搬回了人宅，他说在他的宅子左右，有的是土，脚底踏土、踢踢瓦砾、听听蛙鸣蝉叫、养只乌龟，看看蟾蜍吃蚊子、瞧瞧蜘蛛结网、还要养只鸽子生蛋，哈哈，简直是个美妙的动物世界。他说，他的小孩子在这个园中观察物竞天择优胜劣汰的至理，总比在学堂念自然教科书来得亲切而有意味。

他还常去游览避暑、去海上钓鱼，充分享受大自然赋予我们的一切。

他说：大自然本身始终是一间疗养院。它可以治愈很多人类的病，诸如狂妄自大、互相怨恨、勾心斗角，可以使人清心寡欲除掉愚蠢的野心和不必要的烦恼。他还写道：一个人如果能和自然界伟大的东西发生联系，他的心会真正变得伟大起来。

是啊，我们可以把地平线上的热带的云看做是一个舞台的背景，可以把山林看做私人花园，把怒吼的波涛当做音乐会，把山上的微风看做冷气，把恢弘壮丽的火烧云看做是世间最伟大的戏剧。这样我们便变得伟大起来，像大地和苍穹那么伟大。这是多么宽广的境界，多么迷人的智慧啊!

我情不自禁地被感动着。那雄浑的山，那柔情的水，那灵妩的草木，那多情的鸟兽&&瞬间都在我身边美妙起来，于是，我合上了书，出得楼来，享受自然。

冬日的风没那么凛冽，反而十分清爽。蜿蜒的小路旁灌木丛枝杈别致，托着白雪，映着光辉。这次我沿着小路来到了冬日很少来到的小树林，哈，这么多的鸟，以前怎么没有发现，鸟的叫声真好听，或啾啾啾，或长笛悠扬，或如唢呐吹奏，或柔肠百转，或清脆悦耳，在林枝间飞上飞下，你追我逐，真是妙趣横生啊!再看林间，树影疏斜，阳光明艳，天空湛蓝，白云飘飘，我的心立刻通畅起来，开阔起来，快乐起来，真如林语堂说：能享受自然的人是真正快乐的人，能与大自然协调的人是真正快乐的人。

人生要充分珍爱享受自己的身体。

林语堂说：我们有一个躯体，许多事情都得依赖我们的躯体，我们应当看好我们这架自行修补的奇妙机器，我们要好好地享用它。

我们都有一个健全的肢体，可是我们几时重视过?几时爱惜过?又几时享受过?我们是否给了肢体以充分的自由，充分的锻炼，充分的享用。我们有眼睛，真的很好地观察了吗?有多少东西我们视而不见;我们有耳朵，真的很好的倾听了吗?多少美妙的声音我们充耳不闻;我们有脚啊，可是我们真正脚踏实地走多少路;我们有手啊，可是我们的又有多少时间是闲着的呢?

当我们看到一位法国时尚杂志总编在中风后全身只有左眼睛会眨，而他就用这只眼睛写成了小说巨著的时候，当我们看到美国那位无腿无胳膊人怎样快乐的生活的时候，我们作何感想呢?

而当我们老的时候，各个器官都不灵便的时候，我们还有什么企求呢?让我能好好呼吸吧，让我能站起来吧，让我能听一会音乐吧，让我能读一会书吧，让我能睁开眼睛看看太阳吧，让我闻一闻花香吧，让我再握一握你的手吧&&而当这些都已成为奢求的时候，人生就真的再也不会享受了，可是当我们可以尽情享用的时候，我们把自己的身体弄到哪里去了?

人生是应该享受快乐的。

他说：人生于世，所碰到的问题不是应该以什么做目的，应该怎样实现这个目的，而是要怎么利用此生，利用上天付给他的五六十年的光阴。他应该调整他的生活，使他能够在生活中获得最大的快乐。

我们人生的几十年，都在做什么呢?主要的不外乎工作和生活。我们工作着，但我们是以什么样的理念、什么样的心态、什么样的方式在工作?我们是在享受工作吗?我们生活着，但我们又是以什么样的理念、心态、方式在生活呢?我们又享受到了生活中的多少乐趣呢?我们一天一天活着，一天一天过着，但我们是一天一天都在快乐着吗?

人生应该是自由的。林先生说：一个人只有具有这种自由的意识和淡漠的态度，结果才能深切地热烈地享受人生。他曾经写过：对我自己而言，顺乎本性，就是身在天堂。所以 我们还要学会享受这份人生的自由。

在享受中，我读完了林语堂的《人生不过如此》。我深深地感悟到，人生应该无时无刻不在享受：享受潜心读书的陶醉、享受获得知识的愉快、享受倾心谈话的欢乐、享受无限幻想的喜悦、享受乐善好施的给予、享受&&只有这样，人生才会真正的快乐，才会不枉活一生。

以上这篇是人生不过如此读后感。就为您介绍到这里，希望它对您有帮助。如果您喜欢这篇文章，请分享给您的好友。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